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山东博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担保对象一	本次担保金额	5,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4,00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被担保人名称	山东意吉希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担保对象二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00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 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35, 500. 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2. 9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 (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近日,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由公司对山东博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源精密")在该行于2025年10月13日至2033年9月2日期间内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提供的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博源精密对本次担保不提供反担保。

2、近日,公司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由公司对山东意吉希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吉希")在该行于2025年10月13日至2026年10月13日期间内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提供的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意吉希对本次担保不提供反担保。

(二) 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申请综合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披露的《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申请综合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均为对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担保,均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授权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博源精密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惋怕饿人尖望	
--------	--------	--

	□其他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山东博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直接持有博源精密 54.55%股权,通过子公司海南金海慧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博源精密 26.62%股权、通过子公司聊城市博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博源精密 0.91%股权,通过聊城市财源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博源精密 17.74%股权,公司合计持有博源精密 99.82%股权。			
法定代表人	郑广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500MA3NFLF83L			
成立时间	2018年10月30日			
注册地	聊城高新区中华路东、元江路北			
注册资本	55,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 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 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 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汽车零部件研发; 汽车零配件零售; 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 软件开发; 电动机制造;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 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 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 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7, 148. 97	102, 033. 14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负债总额	79, 690. 37	54, 928. 05	
	资产净额	47, 458. 60	47, 105. 09	
	营业收入	28, 832. 37	36, 849. 26	
	净利润	353. 51	-3, 111. 24	

(二) 意吉希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山东意吉希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其他(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海南金海慧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山东意吉希精密制造有限公司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郑德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500MA3CEXB18M			
成立时间	2016年8月9日			
注册地	聊城市高新区中华路东元江路北(日发纺机对面) 照多址)		[日发纺机对面) (一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轴承配件、机械配件、汽车零部件、冲压件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 285. 36	9, 773. 02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负债总额	7, 724. 38	5, 411. 83	
	资产净额	4, 560. 99	4, 361. 19	
	营业收入	5, 186. 35	11, 179. 62	
	净利润	199. 80	268. 7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博源精密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担保金额: 5,000万元人民币
- 4、保证期间:根据《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固定资产贷款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 5、保证范围:全部《固定资产贷款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 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 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 费用。
 - (二)公司为意吉希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担保金额: 1,000万元人民币
- 4、保证期间:自《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的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还包括主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的情形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以及根据《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之日。
- 5、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实现债权和实现担保物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律师费、翻译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差旅费、鉴定费、外国法查明费生效法律文书确认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以及主债务人应负担的其他各项成本及费用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需要,解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过程中的业务开展和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本次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在 2024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解除担保的情况说明

2025年9月,公司收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的书面通知,公司为博源精密提供的1000万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5646Z-23-031D1)的担保合同对应《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全部债务清偿完毕,担保合同解除,公司为此事项提供的担保责任解除。

2025年9月,公司收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的书面通知,公司分别为金源(山东)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的1000万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25银最保字第811258225843号)、为聊城市博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3000万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25银最保字第811258226152号)、为聊城市金之桥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的1000万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25银最保字第811258225835号)、为意吉希提供的1000万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25银最保字第811258225844号)的担保合同及对应《综合授信合同》,由于在合同范围内未开展业务,也未发生债权债务,经双方友好协商,解除《综合授信合同》及《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此事项提供的担保责任解除。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35,500.00 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 128,000.00 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2.94%、59.45%。公司及子公司对外部第三方提供对外担保总额为 7,500.00 万元,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基于自身融资等需要,委托外部法

人或其他组织提供保证责任,并由公司及子公司为其或其指定的法人提供反担保。

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除为公司及子公司以自身债务等为基础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外,公司未对其他外部第三方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4 日